爲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

馬太福音5:10-12

莊劉真光師母

前 言

令人吃驚，而且令人意想不到的，「八福」的最後一福竟然是宣告那些爲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。而「爲義受逼迫」在新約的教訓中，是很基本、很重要的一部份。

I. 第八福 – 爲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

1. 這不是泛指任何情況下的「受逼迫」。

2. 耶穌所宣告有福的人，乃是「爲義」的緣故受逼迫者。

3. 這樣的人爲什麼受逼迫？

4. 耶穌的門徒所受的逼迫是什麼樣的逼迫？

II. 神對「爲義受逼迫」的人之應許 – 天國是他們的

1. 這與第一福的應許相同

2. 由於第一福與第八福的應許是相同的，這一頭一尾，就將中間六個「福」包裹起來。

3. 如果耶穌的門徒未曾受過任何逼迫的話，那麼就可以合理的質問：到底在他的生活中是否表現出「義」？
4. 「爲義受逼迫」是耶穌門徒的正常記號。

   A. 當反對基督教的敵對勢力日增時，我們不應當感到驚訝，相反的，若這種敵對沒有增加的話，我們反而應當感到驚訝。

   B. 今天我們心目中的理想基督徒的畫像是如何呢？在教會中最爲人所稱道的基督徒是怎樣的呢？

   C. 作耶穌門徒的意義，乃是像保羅在腓 1:29 所說的：「你們蒙恩，不但得以信服基督，並要爲祂受苦。」

   D. 這些苦難不但是真基督徒的標誌，是敬虔的標誌，也是向主是否盡忠的試金石。凡經得起考驗的人，天國是他們的。

5. 耶穌吩咐門徒在受逼迫時，應當歡喜快樂。

   A. 這是一個命令

   B. 這種喜樂是一種「雀躍的喜樂」（路 6:23a）

   C. 在新約中，對於「受逼迫」時要喜樂，提供了不同的原因：
      1) 徒 5:41
      2) 彼前 1:6-7
      3) 雅 1:2-4
      4) 彼前 4:13
      5)

6. 所謂「天上的賞賜」爲何？

結 論

討論問題：

(1)你曾否爲義的緣故受逼迫？請分享。
(2)在爲義受逼迫時，如何堅固我們對神的信心？如何持守對神的忠誠？
(3)你是否預備好與基督同受苦？你真的是以「爲義受逼迫」爲可喜樂的嗎？